

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密控股

股票代码：300470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川川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南四路 965 号 4 楼

股权变动性质：持股比例下降

签署日期：2021 年 9 月 2 日星期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密控股”）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中密控股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5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川机投资	指	四川川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上市公司、公司、中密控股	指	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本报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四川川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南四路 965 号 4 楼

法定代表人：赵其春

注册资本：4,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1220182986XA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11 年 12 月 22 日 至 长期

川机投资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四川省机械研究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川机投资 100%股权

联系电话：028-85925012

川机投资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赵其春	董事长	男	中国	62010219640620****	成都	无
彭玮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中国	51010719691217****	成都	无
丁运秋	董事/财务总监	女	中国	51012519721009****	成都	无
李丽娜	董事/副总经理	女	中国	51011219820319****	成都	无
刘翔	董事/副总经理	男	中国	51293019711016****	成都	无
秦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中国	51010219650818****	成都	无
尹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中国	51102519751011****	成都	无
戴思杰	监事会主席	女	中国	51050419860517****	成都	无
刘雯超	监事	女	中国	51072419870702****	成都	无
郑才华	监事	男	中国	51052219860928****	成都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中密控股外，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不存在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及目的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二级市场主动增持股份；
- 2、上市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减少，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自主决定的股份减持；
- 4、上市公司通过实施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及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中密控股股份的可能性。信息披露义务人若增持或减持中密控股股份，将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占比由 27.50%下降为 22.08%，具体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占当时总 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 (股)	占当时总 股本比例
川机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14,666,000	27.50%	45,970,265	22.08%
	其中： 无限售流通股			45,970,265	22.08%
	有限售流通股	14,666,000	27.50%		
公司总股本		53,340,000	100%	208,171,277	100%

注：

公司 2015 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 5 股、转增 5 股，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股东持股数量同比增加，上述表格中“本次权益变动前”情况为公司上市时情况，即为送转前数据。

二、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及变动方式

1、信息披露义务人主动增持情况

2018 年 6 月，川机投资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因增持公司股份 1,072,047 股导致持股比例增加 1.004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股东完成增持计划的公告》；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动减持情况

(1) 根据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召开省属企业国有股东换购 ETF 基金份额会议有关事项的通知》(川国资委[2018]281 号)，川机投资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840,000 股换购华夏中证四川国企改革 ETF 基金份额，截至 2019 年 2 月 26 日，川机投资完成基金份额换购，持股比例下降 1.9998%；

(2) 2019 年 9 月，川机投资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因主动减持公司股份 1,967,220 股导致持股比例下降 0.999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5 月 29 日、2019 年 9 月 1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的预

披露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3) 2021 年 2 月 23 日, 川机投资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因主动减持公司股份 2,949,800 股导致持股比例下降 1.4169%,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2020 年 12 月 25 日、2021 年 2 月 2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暨减持计划减持数量过半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3、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增加的情况

(1) 2020 年 7 月 27 日, 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55,000 股, 公司总股本由 196,747,100 股减少至 196,692,100 股, 川机投资持股比例因总股本减少而被动增加 0.007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 2021 年 8 月 9 日, 公司回购注销已去世激励对象所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5,075 股, 公司总股本由 208,186,352 股减少至 208,171,277 股, 川机投资持股比例因总股本减少而被动增加 0.0016%,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4、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的情况

(1) 2019 年 3 月 19 日, 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 4,723,100 股股份上市, 公司总股本由 192,024,000 股增加至 196,747,100 股, 川机投资持股比例因总股本增加而被动稀释 0.6362%;

(2) 2021 年 1 月 29 日, 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共 11,494,252 股股份上市, 公司总股本由 196,692,100 股增加至 208,186,352 股, 川机投资持股比例因总股本增加而被动稀释 1.2929%。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中密控股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四、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川机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以上备查文件置备于中密控股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四川川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赵其春

签署日期：2021年9月2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成都
股票简称	中密控股	股票代码	30047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四川川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南四路965号4楼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请注明) <u>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换购ETF基金、持股比例因上市公司总股本变动而被动变化</u>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14,666,000股 持股比例：27.50% 注：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5股、转增5股，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股东持股数量同比增加，前述持股情况为公司上市时川机投资持股情况，即为送转前数据。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45,970,265股 持股比例：22.08% 变动比例：5.41%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持</p>	<p>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中密控股股份的可能性。信息披露义务人若增持或减持中密控股股份，将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p>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是否已得到批准</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本页无正文,为《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 四川川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赵其春

签署日期: 2021年9月2日